



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高压新装）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国网临沂供电公司办理用电业务！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网上国网”APP 等业务办理渠道。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业务办理流程



二、业务办理说明

1. 用电申请（新建工程项目无需申请）

您在办理用电申请时，需提供以下申请材料：

➢ 用电主体资格证明：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若您受用电人委托办理业务，需出示授权委托书和您的有效身份证明。

➢ 用电地址权属证明：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权属证明文件。

如您提供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我们将提供“零证办理”服务，在线查询、获取证照信息，审核无误后即可完成受理。

为方便您的办理，您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手机 APP，在申请环节将上述材料拍照上传。

2. 方案答复

➢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我们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至现场查看供电条件，具备条件的现场直接答复供电方案，需会商的于现场勘查后答复，请登录“网上国网”APP 进行确认。

➢ 答复供电方案时限，10 千伏接入、容量在 500 千伏安及以下的，当日受理，次日答复；容量在 2000 千伏安及以下的项目，提供快捷报装服务，答复时间不超过 2 个工作日；其他情况不超过 3 个工作日。高压供电方案有效期为一年，逾期注销。

3. 外部工程实施（视情况）

➢ 请您自主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施工。

➢ 我们可为您提供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关联审批事项“一链办理”服务，服务全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如果您的用电项目为省级及以上园区或纳入省级新旧动能转换项目库的项目，供电公司 will 延伸投资界面至项目规划红线。

4. 验收送电

➢ 工程竣工后，10 千伏接入、容量在 2000 千伏安及以下的项目，验收送电环节不超过 2 个工作日，其他情况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 送电时我们将与您签订《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如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拨打 95598 服务热线或登录手机 APP，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网上国网APP



山东电力微信公众号